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楚江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7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及战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成立上海楚江科贸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有色金属、铁矿产品（除专项）、电器设备、电气设备、机电设备、电线电缆、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润滑油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自有设备租赁。以上信息，以当地工商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授权并委托公司管理层签订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因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张琼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详见 2018 年 9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投入资金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董事会认为通过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是切实可行的，对生产经营是有利的。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调整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及投入资金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